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项目编号：GXJTZ[2023]28021

采购人：钦州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告	2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	7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4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一章 公告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GXJ TZ[2023]280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财务部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J TZ[2023]28021

项目名称：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服务要求
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1 项	项目涉及四项内容，具体如下： 一、核对建设项目是否涉及林地； 二、林木采伐、建设项目行政许可监管核查技术服务； 三、森林和草原督查核查检查； 四、森林资源管理日常检查及依法使用林地管理图库更新等技术服务。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提供的服务达到本次采购要求并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12月08日至2023年12月15日止（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双休日、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 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财务部。

3. 售价：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300元，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本项目须现场报名，不代办邮寄）。

4.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现场提供以下有效的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上述所有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出示办理人员身份证原件核查，资料合格且有效方可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3年12月2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0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4. 递交响应文件须同时提交的材料：①**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委托）**；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委托】**；上述资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2.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3. 公告发布媒体：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钦州市林业局

地 址：钦州市钦南区新兴街 20 号

联系方式：施淦发，0777-28833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

联系方式：符莹，0777-3258836、0777-3258858（财务）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08 日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

- 1、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2、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如与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 3、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产品侵犯其他供应商或知识产权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采购预算 (元)
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1 项	<p>项目涉及四项内容，具体如下：</p> <p>一、核对建设项目是否涉及林地 内容：及时更新钦州市林地图层；根据政府及其它部门需要，对建设项目用地是否涉及林地进行核查，提出涉及林地意见。</p> <p>二、林木采伐、建设项目行政许可监管核查技术服务 内容：对国家、自治区和本级审核审批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和林木采伐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并对涉及违法的出具说明材料。</p> <p>三、森林和草原督查核查检查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印发<2023 年广西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桂自然资发〔2023〕49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开展 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的通知》（桂林资发〔2023〕10 号）要求，配合做好辖区内各县区调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和质量跟踪，协助做好市级检查和自治区级、国家级检查验收工作。完成市级检查复核、质量管理、成果汇总及成果报告编制。</p> <p>四、森林资源管理日常检查及依法使用林地管理图库更新等技术服务 一是按采购人工作需要涉林案件、森林资源管理现场核查等日常技术服务提供支撑（需反应及时）。二是根据提供的各县区林草湿监测数据成果汇总形成全市林草湿监测</p>	200000.00

	数据成果，并制作林草湿资源分布图。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p> <p>★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p> <p>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钦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质量保证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3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p> <p>五、其他要求：</p> <p>★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但不限于）：</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培训、技术支持、后续服务的费用。</p> <p>★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待财政资金批复后，预付合同款的 30%作为前期的工作费用，提交成果并待财政资金批复后，3 个月内支付剩余合同款。</p> <p>3、在响应文件中请提供本项目的优化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以供评审。</p> <p>4、实施本项目有专职的林业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请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p>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为依据，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时，由各评委独立进行评价、打分。）

二、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价格分……………（满分15分）

（1）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的条件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无价格扣除，评标价=最终报价

（2）报价分（满分15分）

1、有效报价范围：为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竞标总价低于或等于采购预算的报价。评标基准价=有效最低报价。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供应商的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某有效供应商评标价）×15分。

2、项目技术服务机构和人员配备……………（满分25分）

（1）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具有中级技术职称3人以下(含)得3分；有中级技术职称4（含）—7人(不含)的得6分；有中级技术职称7人以上(含)且其中具有林业相关专业的得10分。满分10分。

（2）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具有高级职称且具有林业相关专业的，每有1人得3分，满分15分。

注：以上内容需供应商提交所有参加人员的职称证复印件。（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必须为竞标供应商的在职人员，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上述人员竞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2个月供应商为该人员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或者劳动合同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35 分）**（1）总体编制方案（满分 20 分）（未提供的不入档、不得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建设需求的理解，编写总体框架方案，满足采购人项目采购要求，按照方案的符合性、完整性、详细程度等方面进行评定：

一档（6 分）：供应商对本项目编制的背景、工作思路、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一般，总体编制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项目建设要求，方案简单，编写不够完整详细，较为模糊的；

二档（13 分）：供应商对本项目编制的背景、工作思路、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全面，能反应项目的实际需求，总体编制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项目要求，方案合理、可行、较全面，编写较为完整、设计思路清晰的；

三档（20 分）：供应商对本项目编制的背景、工作思路、编制依据、工作内容认识全面，能反应项目的实际需求，总体编制方案编写完整详细，设计思路清晰，表述严谨简练，具有针对性，内容切合采购人实际，建设内容重点突出明确；能准确反映项目的建设要求，完全符合采购人对项目建设的需求的。

（2）实施计划（满分 15 分）（未提供的不入档、不得分）

一档（5 分）：对项目实施设置了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订了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有简单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

二档（10 分）：对项目实施设置了简单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

三档（15 分）：对项目实施设置了明确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科学制订了各项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有明确的相关岗位人员。完全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

4、服务承诺.....（满分15分）**（未提供的不入档、不得分）**

一档（5分）：编制服务承诺包含有项目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等，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不够完善的，得5分。

二档（10分）：编制服务承诺包含有项目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服务机构及联系人、技术人员名单等资料较为详细，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较为完整的，得10分。

三档（15分）：编制服务承诺包含有项目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服务机构及联系人、技术人员名单等资料详细，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完整，服务工作保障措施承诺可以反映供应商具有

很强的组织能力，方案详细的，得15分。

5、信誉与业绩分..... (满分10分)

(1) 供应商自2020年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合同 (合同复印件内容至少包含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内容、双方盖章页) 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每有一项得2分，得10分。

6、违约违规扣分条款

供应商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 (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每次扣除3分，最高扣分6分。

总得分=1+2+3+4+5+6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 (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1	采购人	名称：钦州市林业局 地址：钦州市钦南区新兴街 20 号 联系方式：施淦发，0777-2883320
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 项目负责人符莹，0777-3258836 财务部电话：0777-3258858
1.3	项目名称	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1.4	项目编号	GXJTZ[2023]28021
1.5	采购预算	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 元）。
1.7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公告
1.8	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2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国内法人资格，提供的服务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要求并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供应商。</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3.3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采购文件质疑提交的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原件邮寄或现场递交 联系人：符莹 联系电话：0777-3258836 通讯地址：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招标部）
7.1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日内提出。
8.8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另提供用光盘/U盘保存的电子版（可编辑word最终版）投标文件一份。
11.4	采购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费：叁仟玖佰元整（¥3900.00）。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应向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市永福东支行； 银行账号：211 5591 2091 0003 6456。
12.1	响应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天
13.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0日上午10时00分
15.2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1.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3年12月2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0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3.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4.递交响应文件须同时提交的材料：①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委托）；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委托】，上述资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5.3	递交响应样品截止时	无

	间	
15.5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
16.1	截标地点	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16.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评标室（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17.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7.4.3	澄清有关问题	<p>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与供应商取得联系，做好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工作，供应商务必做到：“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中“磋商书（格式）”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p> <p>评审当天磋商供应商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审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会通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递交等方式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确认。</p> <p>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致使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无法与供应商取得联系的，或因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23.1	成交通知书的发放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在采购人确定成交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建通投资集团网： 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 1.7 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 预留采购份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2.1 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业务信息（包括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成交公告及其更正事项等）将在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上发布。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国内法人资格，提供的服务或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要求并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4. 质疑或投诉

- 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起算时间如下：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质疑函接收及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行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应按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编制，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二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6.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六个章节，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公告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2 根据本章第 7.1 项的规定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澄清通知（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除书面澄清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三 磋商响应文件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在充分了解采购的内容、采购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8.2 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服务）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3 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8.4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供应商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响应无效。

8.5 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

8.6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8.7 磋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清晰准确。

8.8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已签字盖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并加盖骑缝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应准备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响应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往来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9.2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三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供应商应按下列说明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10.1.1 首次报价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磋商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磋商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2）报价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报价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3）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交**）。

其中，首次报价文件组成要求的第（1）～（3）项必须提交。

10.1.2 技术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一、技术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二、技术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②.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简历表

③. 拟投入的技术设备

④. 服务质量和工作进度计划。

三、磋商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等。（格式自拟）

10.1.3 商务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按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提供的“信用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

（2）供应商资格文件：根据本章第 3.2 项规定的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提供，包括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复印件和供应商资格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

（4）服务承诺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服务承诺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5）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7）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

（8）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材料（格式后附）；

（9）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半年任意 2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包括无纳税记录或零报税）的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或入职到公司之日后次月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或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0）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半年任意 2 个月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社保证明必须经供应商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或新入职的人员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或入职到公司之日后次月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1）供应商的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

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

（12）其它：供应商近年同类服务的实际业绩证明（附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和合同复印件）等。

商务文件中的第（1）～（5）、第（8）～（10）项必须提交；第（6）、（7）项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第（11）、（12）项如有请提交。

10.2 供应商应编制目录，按上述顺序将**首次报价文件、技术和商务文件装订成册（一本）**。

11. 磋商报价

11.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须就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投标段的**所有服务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附带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1.3 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服务的价格，其组成部分详见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采购人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磋商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11.4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不论响应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与编制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使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在超过原有效期后失效。

13. 磋商保证金

13.1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四 响应文件递交

14. 磋商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应将磋商文件进行密封包装，并在包装面上加盖单位公章。

15. 磋商文件及响应样品的递交

15.1 供应商首次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供应商递交磋商文件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供应商递交响应样品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4 供应商递交响应样品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5 本项目的磋商文件通过现场递交方式送达，具体见磋商公告。

五 评审与磋商

16. 评审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截标。

16.2 截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7. 评审与磋商

17.1 磋商小组：评审与磋商活动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17.2 评审原则：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17.4 评审程序：

17.4.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宣读评审现场纪律要求，集中管理通讯工具，询问在场人员是否申请回避；

17.4.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及磋商小组组成情况（但不得发表影响评审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推选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磋商小组在磋商响应文件拆封前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密封性检查，并签字确认；

17.4.3 磋商小组按分工开展评审工作：

（1）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竞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异常一致或响应文件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相互混装；

★（2）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与供应商取得联系，做好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工作，供应商务必做到：“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中“磋商书（格式）”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

评审当天磋商供应商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审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会通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递交等方式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确认。

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致使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无法与供应商取得联系的，或因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磋商采购文件修正。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

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4）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最后提交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二家。

（5）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编写评审报告，并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

17.4.4 整个现场评审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既定的程序组织评委评审，针对评委作出的评分、评审结论现场认真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应及时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

17.5 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再组织重新采购。

17.6 评审过程的保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正

18.1 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 （1）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书内容与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书为准；
- （2）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2 按上述修正原则修正后的磋商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9. 无效响应

19.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1）供应商不具备本章第 3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章第 8.8 项的规定标识或未按规定正、副本数量递交的；
- （3）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章第 10.1 项的规定编写和提交的；
- （4）磋商报价不符合本章第 11 项规定的或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
- (6) 供应商出现本章第 18.2 项所述情形的；
- (7) 磋商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8)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需求以外的条件使磋商小组认为不能接受的；
- (9)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0) 未按要求提交应交磋商保证金的；
- (11)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20. 终止采购

5.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5.7.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监督部门。

六 合同授予

2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1 磋商小组按第三章“评审方法”的规定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于 2 个工作日内在本章第 2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磋商响应文件及响应样品的退回

24.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退回磋商响应文件。

24.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验收后由采购人退回。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样品由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布后 2 个工作日内领回，否则按无主物

品处理。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要求载明的合同签订期内，根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订立书面合同。联合体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均应在合同的签章处签章，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2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应当采用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合同应内容完整、盖章齐全；项目合同各要素和内容应与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承诺、成交通知书等内容一致；合同附件齐全；多页合同每页应顺序标出页码并盖骑缝章。

25.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的地点、时间签订合同的。

（2）成交后与采购人签订对采购文件和磋商文件作了实质性修改的合同，或与采购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采购人可追究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者拒绝签订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如仍在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 其他事项

26. 解释权

26.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 1:

磋商书（格式）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首次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其中正本二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的响应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起遵循本磋商书，并承诺在“供应商须知”第 12.1 项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响应（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

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

首次报价表 (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 (元) ③=①×②	备注
1						
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 _____ (¥ _____ 元)。						
服务期限: _____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1. 报价应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 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响应无效。

注: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格式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4:**①.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执业或职称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注：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如本表格不适合竞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资格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②.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项目担任职务	
毕业院校			资格证书编号		
经 历					
序号	参加过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③. 拟投入的技术设备

序号	仪器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应用类别	备注
1					
2					
3					
4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磋商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 5:

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要求的自行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格式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2)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格式 7: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号	采购文件的技术条款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条款	偏离说明
一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 _____ (姓名和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 _____

格式 9: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10: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 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 (盖公章)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 (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3 年森林督查项目

项目编号：GXJTZ[2023]28021

采购人：钦州市林业局

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 视为乙方违约, 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 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6. 技术资料

6.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6.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7. 验收

7.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 并列清单, 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7.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 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等组织验收, 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

7.3 对复杂的服务, 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 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 合同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 _____。

9. 售后服务要求

9.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 _____ (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2 在本合同第 9.1 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3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按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 (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内容执行。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接收和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 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本级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成交通知书
- (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 (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更改通知 (如有请提供)
- (4) 磋商书
- (5) 首次报价表
- (6) 磋商服务技术资料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磋商文件
- (9) 成交供应商澄清函 (如有请提供)

(10) 最终报价

(11)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如有请提供)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采购代理壹份。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 钦州市林业局

合同签订日期: ____年__月__日